

	类别	需要说明
1	名称	高要区水南镇对口村典型村建设工程项目（工程监理）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名称：肇庆市高要区水南镇人民政府 地址：肇庆市高要区水南镇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13509985151 联系人：梁梓城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良好信誉、近两年在信用中国和信用广东中无失信行为记录。 2. 市政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
5	服务内容和需求	对口自然村 1 处污水处理设施维护修缮及提质改造，修建 1 个三级污水过滤池及其配套管网设施，1 处公共厕所升级改造，1 个篮球场优化提升面积约 440 平方米，村委处停车场画线提升面积约 300 平方米和改造 1 处河边栈道约 500 米。对口、

		大坪、坪头 3 个自然村“四旁”“五边”绿化美化提升面积约 2000 平方米,121 乡道沿线绿化提升面积 1000 平方米,村主道局部破损路面修补面积约 300 平方米。对口自然村 400 米,大坪、坪头自然村各 300 米污水管网提升,监理公司需按双方签订合同内容开展监理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肇庆市高要区内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 报总价。 3. 按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执行。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3 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与工程完成竣工验收后。
9	验收	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 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 行业标准。

10	结算方式	按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